

已編卷一

本刊集已編卷登記

請文
藏書館立平北

前

上

第二十五期

每份定價二分

民國九年五月一日出版

編輯者：龍峰半月刊社

發行者：中國南門外三號

集體安全制必須中國加入

天放

集體安全制，必須中國加入。蓋中國已有加入和平陣線之資格，及反侵略有實力。

侵略國家為德、意、日。德、意在歐洲貧弱小，威脅強盛民主國家。日本隔洋呼噉，大學侵華，並積極南侵，逼向英美法挑畔。國際切協約，俱被撕毀無餘，二次世界大戰，一觸即發，和平之感受嚴重威脅，誠無自如今者也。

意兼併阿比西尼亞，阿抗戰六個月而亡，其咎由國聯同盟國對意經濟制裁之不能徹底，此盡人而知者也。德之亡奧，吞捷，皆兵不血刃。此由英法之過乎？要懼各國戰略之氣氛，優柔，縱容所致，亦盡人所知無容諱言者也。日本大舉侵華，竭全國之財用，傾精銳之師旅，欲一舉而殲滅東亞老大病國者，經我堅強抵抗，轉戰二十二個月，師勞無功，深陷泥沼。日本之聲威大減，非但吳業法蘇各強國對日蔑視，即其同惡之英國、意、日之日今，已由一等國，降為二等國矣，亦認日無能為，未足結之為奧援，今

本期目次

集體安全制必須中國加入.....天放

斥汪精衛荒謬聲明.....

場台.....

汪精衛與倭寇訂立賣國協定.....

日本泡製中的「內蒙」.....楊榮春譯

三島哀音.....石竹

日本民族中的漢族苗裔.....杰

白

制。日之積極南侵，及千方百計驅逐英

美法在華利益，實被迫而使然。

然在中國堅強抗戰之下，日本果有何種作為乎？中國之堅強抗戰，非但保全中國之領土及主權，且保護英美法各國在華利益，並牽制其兵力，使對英美法各國徒有挑釁姿態，不敢有過分之威脅，則中國實為一強盛之民主國家之任。

太平洋權利之保障者。苟各強盛之民主國家，集體安全制推及遠東，保持其太平洋一切權利，則必須拉攏中國加入。

中國能牽制侵略國二大支柱之一之日本，使之未敢向英美法各強盛民主國公然有所動作，故中國已具有加入和平陣線之資格。今我第二期抗戰，此有進行中，無論在政治上、軍事上、經濟上，皆

有勝利之把握，會將予打擊者以重大之打擊，中國之反侵權實力，正未可輕侮也。

謀國者於敵對之國家，不宜估價過低。日本嘗以蘇聯為陸戰假想敵，以美國為海戰假想敵。若謂日本在侵華時期，或告一段落之後，便無對蘇聯、英、

美，作戰之能力，未免估價過低。集體安全制，不應僅具一紙空文，須有實際準備，予侵略者以打擊。集體安全制不能專防德，意，而遺忘防日。英蘇軍事同盟，雖尚在進行中，傅將包括日本侵蘇在內，蘇既慮日攻蘇，英美軍能担保日不相犯乎？惟欲任太平洋防日，實有拉攏一也。

英艦艦邀請中國加入集體安全制，此好消息也，在「和平不可分」之原則下，自當邀請中國加入以鞏固太平洋上之和平陣線。或以為若中國加入集體安

全制，易促使德意日團結加強，此非過慮，實為目光短淺。蓋今日之事，正道與魔比其高下，必反侵略之集體力量，勝過侵略國之集體力量，始能確保和平陣線。且德意日軸心之加強或疎離，未必以中國之加入集體安全制與否為轉移也。

不出於此，必人於彼，中國單力抵抗侵華國，竟不得與援，若一旦為暴日征服，或被誘惑而媾和，則日本將利用中國之富力人力，助長侵略，太平洋上，恐永無安寧之日矣。願並世有遠識之政治家三思之。

斥汪精衛荒謬聲明

警鐘

汪精衛自主和絕電騰佈之後，人格破產，國人共棄，而汪不知悛悔，吾每聞之，信猶不已，其黨羽吠影吠聲，鼓吹同倭乞和，比較具體的，乃有三月二十八日汪精衛第二次聲明。除在滬港各報披露外，敵人且印為單張，派飛機到民國二十六年十二月德使陶德曼幹施和

我機力散發。夫汪氏的聲明，敵竟樂意為之傳佈，則此聲明的有利於敵，已不待辯。吳稚暉先生的駁斥，極淋漓盡致。苟汪氏稍具一心，當羞慚無地。

第二次聲明中所謂舉一個例，是引

平的故事。委座在南京對德使的談話，汪氏盡以爲話柄，自作證人，意在是當局有言在先必須向敵乞和，曲解事實，一至於此，寧非荒謬絕倫。

上海大美晚報曾評論其事云：

「汪氏這種證言的真正價值如何，很難審定，因爲他一生的所做所爲已使人懷疑他是否有做賢人的資格？顯明的，他已被和平的夢所迷惑了，他把和平看得過份的光明。關於這次故事最重要的一點，當然是蔣委員長答覆德大使的真實內容是什麼？據汪氏所擇出當時外次徐謨的談話，蔣委員長認爲日本不一定可靠，但是對於德國的美意，則表示感謝。蔣委員長並請求德大使轉致德當局聲明：如果德方能夠在交涉中始終居於仲裁者的地位，中國決可接受德國的調解的。蔣委員長的態度是格外明顯，他認爲日本不應把自己居於勝利強國的地位，而

且所有和平建議，不能以哀的美敦書式提出。德大使對蔣委員長的堅決態度，表示驚異，他認爲中國政府應該面向現實，不應有任何反要求，他的意思是祇有一方面可以提出要求。

場合

場合，日本語，華文時期也，汪精衛向不以日本名詞爲文，在第二次聲明中，再用場合，文化上已先投降矣。亦以見漢奸之不易貿然爲也。

由這段評論觀察，中日不能媾和的癥結，在日本自居於征戰者的地位，任決態度，表示驚異，他認爲中國政府應該面向現實，不應有任何反要求有利，將予打擊者打擊。汪精衛以及其他親日分子，不知是認識錯誤呢？還是通敵誤國。他在第二次聲明中提出疑問三則，第二個說：「德大使奔走調停之當時，南京尚未陷落，則承認和平之議有進行可能，而近衛發表聲明之當時，則南京已陷，濟南，徐州，開封，安慶，九江，杭州，武漢，均已相繼陷落。前者之場合，則爲和平之議可以進行，然則後者之場合，謂爲不可者，理由安在？」這應該先埋怨汪先生是一個神經衰弱的書生，不懂得軍事，害怕作戰。你得知道，在南京未失守之前，我消耗敵人目的未達，敵人銳氣正盛，兩國警恨本深，尚可以化干戈爲玉帛。後來敵人冒險進狀，攻陷我濟南，徐州，開封，安慶，九江，杭州，武漢，廣州等城市，都付重大的代價，傷亡百萬，迭

次增援，後華軍撤，已達飽和點，國內民窮財盡，反戰空氣濃厚，軍事上陷入山嶽地帶，優越之武器，已失其效用。我則建軍宋威，開始反攻，方將以空間

換取時間，積小勝而成大勝，無論外交上，政治上，軍事上，我皆日臻於有利，現在不肯和理由極明白。

汪精衛的認識錯誤，和南宋南渡後

的秦檜如出一轍，當岳家軍在朱仙鎮大捷，兩河豪傑聞風響應，正擬渡河殺賊，直擬黃龍、迎還二聖，自秦奸眼裏，依然認為失敗，力主和議，矯發金牌，召禁班師，致使十年之功，廢於一旦。屈膝求和，南宋從此積弱，以致亡國。汪精衛所謂和議之場合，是以秦檜的眼光，觀察抗戰軍事。

汪在第二次聲明中自述去年主和輒電的一段云：「去年十二月初，南京未陷落以前，德大使預先赴南京與蔣介石會見時所述之日方條件，並不如此次近衛所聲明之明確，且又較此次所聲明者

為苛酷，然蔣尚能考慮大局，毅然承諾，以之為和平談判之基礎」。於是他就引起第一個疑問：「德大使之提案，與

近衛聲明相較，既謂前者可作為和平談判之基礎，何故後者又謂其不可耶？」關於這個疑問，汪先生啊！你得先去請教你的近衛。「在南京未攻陷以前，勝

負之機未轉，何以斯提的嫌稱條件那樣苛酷，及攻陷濟南，徐州，開封，安慶，九江，杭州武漢之後，軍事勝利了，

汪精衛要高明得多，自己覺得連奪我濟南，徐州，開封，安慶，九江，杭州，武漢，無非深陷泥沼，並不是軍事上的

汪精衛與倭寇訂立賣國協定

汪精衛已與倭寇訂立賣國協定。此種協定，喪權辱國，荒謬絕倫，已經國內外各報披露，其內容如次：（一）為要求倭在五六月間完成下列任務：甲、佔領西安，截斷中蘇通路；乙、取得寧寧，斷絕越兩交連；丙、進犯長沙，奪得樊襄，以制湘川兩省。（二）為要求倭月給彼活動費三百萬元。彼自信力可以統制二十個師，用以消滅抗日份子，使抗戰國軍解體。（三）為汪對倭之議和條件，其要點有八：甲、廢除南京「維新政府」與北平「臨時政府」；乙、在南京成立新國民政府；丙、成立反共救國同盟；丁、維持軍隊十二師，作為反共救國軍；戊、軍事預算借款二萬萬元；己、汪以日本之近衛宣言為基礎，締結協定；庚、中國在國際方面，應保持對德意英美之友好；辛、中國加入反共

公約。

勝利，因之誘惑中國講和，不惜把條件放低了，我們看出此弱點，所以不肯和，祇因汪精衛神經錯亂，便有如上的疑問。

汪精衛第三個疑問是：「總大使奔走之當時，國防最高會議之人員，或在南京或在武漢，然均異口同聲，表示贊成和平之意，而近衛發表聲明之場合，則關於和平問題，議論紛歧」。這不過是當日，一種未經決定的謀議。權利客

，應時變，自然得熟籌改變，據吳稚暉說：「洩露自身職務地位上所管的祕密

文件，已經徇犯罪，又把公家文件任意添改偽造，適於己意，尤不是要想做領袖華衆者所應做」。那末第二次聲明中所謂舉一個例，並非實事，則其人格可知。

——汪氏主張乞和，大言不慚，想招來東亞白年的安定，並引證「普法戰爭後，法國作屈辱的媾和，其後歐戰發生，蹶起復仇，意氣得逞，然我等同樣不希

冀此種一時的媾和，蓋此種靡所底止之循壞報復，決非永久和平之道。余誠心希求者，乃為東亞百年之大計」。這樣說來，汪精衛不祇想賣國一時，還要

我們永世不報仇。好！那就趕快請你到日本軍事法西斯的懷抱裏去，把一切政治，軍事，經濟，文化統統都交給他們，聽「東亞新秩序」主持人的支配。你自己做個兒皇帝，世世代代，不準備

十萬橫磨劍，也不許你準備十萬橫磨劍。這就是你所說的「招來東亞百年之安定」。

寫至此，消息傳來，「汪已潛赴上海，與敵會土肥原會晤」。這是通敵賣國的鐵證。前年派高宗武秘密赴日，及與日訂賣國條件，都千真萬確，汪氏真是有史以來第一號漢奸，一切都不必說了。

日本泡製中的「內蒙」續 楊榮春譯

內蒙國外貿易總額是很可觀的。據日本統計，去年進口額為六千萬元，而出口額為一萬五千萬元，那就是內蒙出口貨止與上海出口貨一半相抵。但實際上，此類貿易全操於日本人手裏。歐美商人是一點也無份的，首先，各國對日本方各國的貿易自由。其實，內蒙既然亦已採用關制，這種統制對內蒙貿易是不必要的。由日本銀行信用貸款所維持的一「偽蒙古銀行」，正在發行着一種不能兌換而且無純金及外匯預備金為保證的新幣。

在內蒙創設經濟獨佔制度的主謀者

的便是「內蒙聯合會」中極著名的高等顧問金內經濟博士。他這幫近在「聯合會」上九個高級文官中佔有十七個重要位置。此會是做北平「臨時政府」及南京「新組織」而產生的，德王是該會

主席，會中共分總務、經濟、財政、交通，社會、警務六部，該六部部長由二位漢人及兩位蒙古人充任。

內蒙偽組織的職權是極少的，它既無「聯合軍隊」，又無「聯合警察」。

此三區是以萬全為首都，並且包括龍烟鐵礦的「察南」，以大同為首部，亦即中心煤區，的「晉北」，及位於總務部簡直無事可做。在三月，日本軍事當局曾對到內蒙的外籍記者表示過：內蒙「聯合會」的偽作用是在實現所

及財政，在實際上，既然是操在日人手裏，那末，「聯合會」所做的，自然要限於宣布足以使日商為所欲為，同時使西人整個擅棄於內蒙之外的法令，章程，及條例。

大同及萬全的偽組織和北平「臨時政府」的地位是一樣的。他們的工作是任扶佐日人統制這塊地方。偽政府的警察隊都在日本指導員治下。區內並無正式軍隊。但「蒙古聯盟」偽組織設有正式軍隊即「蒙古軍」。此軍由「蒙古聯盟」副主席李守信指導。「蒙古軍」共有一萬人，其中三分之二是漢人，三分之一是蒙古人。它正在協助日軍襲擊五原中央軍。「蒙古軍」中的真正蒙古人，看來，是極可靠的，但其中的華軍曾屢次譖變。

三島哀音 楼奴從軍一幕
改范仲淹漁家傲調 石竹

島謝櫻花風景異，抽刀勒殺無留意，母泣聲隨催迫起，萱堂裏，勢未軒氣先閉……遠逐重洋家萬里，喪身異域冤無計，兒女在呼天搶地，妻不寐，屍灰離妻痛夫淚……

「蒙古軍」祇不過是一個變形的鈎餌而已，內蒙日本正想用它去拉攏外蒙。德王及其他在「蒙古聯盟」中扮演偽把戲的人物，也是日人引誘外蒙的工具，德王很有資格做錫林郭勒盟的西部

哲部。許多漢奸正在「察南」及「晉北」偽組織中大肆活動，同時德王及許多蒙古人也正在執行「蒙古聯盟」領袖的職務。

蘇尼特王位的繼承人。此外，內蒙又有二部二盟；察哈爾部土默特部，伊克昭盟，及烏蘭察布盟，伊克昭盟及烏蘭察布盟迄未表示過他們願意和德王及日本人合作。在日本佔領區域外，所有蒙古歲認為由於日本泡製的繼承「成吉思汗」的德王祇不過是一個掩飾日本佔據蒙古及其富源的傀儡而已。

內蒙的人民並不是一個愚蠢民族。

他們十分明瞭：如果日人的動機是枉恢復蒙古勢力，日人應該把「滿洲國」西部割分給蒙古，因為該地是蒙古居民的大本營，據日人調查，該地有蒙人一百五十萬。外蒙居民尚不及百萬，內蒙只有六十萬。內蒙漢人有六百四十萬，察北有二十萬，晉北有三百萬，「蒙古聯盟」境內有二百四十萬，此數與全蒙蒙人成三與一之比。

所以，內蒙絕對是中國領土。德王的地位正與長春皇帝的地位是一樣，熱河西部的關東軍，又重新掀起了他們幾

半的在滿洲扮演的把戲，所差的是這次他們傀儡是蒙古人而不是滿人了。

如果日本在內蒙無軍隊駐守，內蒙「聯合會」及三個偽組織馬上就要給當吧漢族及獨立派蒙古推翻，統治該地的主要勢力，便是日本特務機關，內蒙特務機關長是鹿少將，他和華北特務機關長喜多少將由密切聯絡，同時他也是陸相板垣極信任的人物，在內蒙偽組織日

本「顧問」當中，有一位和他工作有直接關係，其他「顧問」以前也曾和特務工作有過密切的連繫。這些「顧問」多半是橫濱東方語文學校的畢業生，這個學校是泡製日本中亞陰謀中心之一。所有這些軍事知識極豐富的軍官，都是過激反蘇份子。日本支配下的內蒙，便是他對蘇俄的工具。

……續完……

日本民族中的漢族苗裔

杰

日本民族的組織，極為複雜，最主要的是大和族。其餘有從西伯利亞蔓延到日本北部的蝦夷族；又有從南洋羣島

人相類似。不過還不能確切斷定「現代的日本人，是古代從亞洲大陸蔓延過去的」。

中國人民移植到日本三島，有三個漂流到日本南部的熊襲族。中國古代史書上所載倭人的種族，更多至幾十種。

傳說：第一個傳說，是關於徐福入海求藥的故事。秦始皇時，齊人徐福，上書稱海中有三個仙島，蓬萊，方丈，瀛洲，仙島上有仙人居住，而且吃了長生不老的仙藥。於是秦始皇遣派徐福率領童

男女數千人，入海求仙。後來徐福在海中找不到仙島，恐怕遭始皇的誅戮，不敢回國，就逃往日本。數千個童男女就在日本國裏蕃衍生殖。據日本史家的考證，當時徐福與日本土著雜居在「熊野浦」。中國後漢書上亦稱徐福逃居在海外倭國的島上，可見徐福留居日本一事，並不是無中生有。至於徐福入海求仙一事，史記秦始皇紀，漢書郊祀志，後漢書東夷傳以及太平廣記上，都有詳細記載，更屬信而有徵。徐福入海求仙，並不是有意欺騙秦皇，而况秦皇英明，決不會受一個方士的欺騙。原來海中有一仙山的傳說，在秦朝以前早已發生了數百年了。戰國時侯的齊威王、齊宣王，燕昭王，都曾遣人入海求仙。秦始皇遣徐福求仙，在當時並不是創舉，不過帶領童男女數千人同去，這規模就比前人大得多了。（編者按：徐福求仙一事，雖近神話，但日本史中亦載其事。且徐福之墓在日本，至今猶存，留東學生多

有見之者。至真相如何？則仍為歷史上之謎也）。

另外三個傳說見於日本史書，但在中國史書上，却找不到根據。據說中國人「融通王」，（又稱弓月君）自稱為秦朝公子扶蘇的子孫，率領中國一百二十七縣的人民，渡海歸化日本，居住於「大和」。（在日本奈良縣境內）這些人民都有養蠶織綢帛的技能，日本仁德天皇很愛護他們，賜姓秦氏。

日本應神天皇時，有一個自稱漢靈帝子孫的中國人，名「阿知使主」，和他的兒子「都賀使主」，率領了七姓七縣人口經過帶方，（現在朝鮮境）到日本，「阿知使主」做了日本文學侍從的官，子孫世襲。雄略天皇時，賜姓「漢氏」。這一般跟來的人，稱東方氏，也居住在日本大和的地方。

中國這三次移民的數量是很多的。根據達爾文「物競天演，適者生存」的進化原則，則二千年前這些優秀的中國

人，與文化較低的日本人雜居，一定繁殖得更快更多。二千年後的今日，他們必用馬爾薩斯人口論上的幾何級數去計算，單憑想像就可以知道了！

此外中國歷代因中原不靖而避難人居在日本的，當然也有。元朝時更有三萬個中國兵留居日本不回的事實。（編者按：關於日本人種的研究，「中日歷代戰史」一書，記載最詳，讀者可以參考）。

「煮豆燃豆箕，豆向釜中泣，本是同根生，相煎何太急！」這首詩含有乞憐的心理，現在應該不適用了。對於「數典忘祖」的不肖子孫，應該毫不容情，予以嚴厲的處罰！

啟者：本刊第十七期至念四期稿費已結出，並已交到編輯部，請投稿諸君攜帶印鑑，向本報編輯部領取可也。